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組長 劉媛婷
電話：03-3366885分機16
電子信箱：yuant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4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1100015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2E_1110001589_ATTACH1.docx)
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暨校長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教育局111年6月16日桃教終字第1110053933號暨「桃園市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暨校長研習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家庭教育種子教師，增進學校教師對家庭教育議題之了解，並具有家庭教育課程教學能力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課程日期及內容：
 - (一)初階線上研習：採用線上數位學習方式，請各校教師逕至「教師e學院」修讀「家庭教育課程」。
 - (二)進階線上研習：111年7月21日(四)9:00至16:30，以Google Meet辦理線上研習，課程內容為「人際互動與親密關係發展」。

四、進階研習實施對象及名額：



- 
- (一)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，包含校長、教師、專業輔導人員、行政人員等，已至「教師e學院」修讀近2年上架之「家庭教育課程」，至少取得6小時(含)以上研習時數者。
- (二)進階研習名額：共計100名，並優先保留校長名額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進階研習報名方式與時間：

- (一)自公文發布日起至7月18日止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-辦理研習單位「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小」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474606，並請於7月19日起自行確認錄取人員名單及Google Meet會議室連結。
- (二)上傳初階研習時數證明：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時，點選google表單連結(<https://reurl.cc/Er4qoa>)，上傳個人於「教師e學院」研習時數證明(頁面應包含姓名、課程名稱與時數)。若未上傳證明則僅依簽到退核實給予研習時數，不予核發種子教師資格證明書。

六、受薦派參訓之本市現職教師，於研習期間，在不影響校務及課務原則下以公(差)假登記；倘研習因故延期至假日辦理，參訓人員與工作人員，則於1年內自行擇日核實補休。

七、全程參與進階研習者，由承辦單位核予8小時研習時數，完成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初階及進階課程，由教育局核發「家庭教育種子教師資格證明書」；因應家庭教育法修正，持有108年以後核發之「家庭教育種子教師資格證明書」者，

111學年實授家庭教育相關課程達8小時以上表現優良者，
得核敘嘉獎1次。

八、本研習請詳閱實施計畫，倘有研習報名疑問請洽承辦學校
幸福國小鄧郁璇輔導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3)319-4072轉610
或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 電子公文
2022/07/04
09:48:00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